國 立 臺 北 商 業 大 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紀錄(初稿)

113年5月23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7次行政會議確認通過

記錄: 盧晴鈺

時間:113年5月9日(星期四)下午2:00

地點:臺北校區行政大樓7樓會議廳、桃園校區弘毅樓 A118 室

出席人員:黃焜煌、李昭慶、劉正田、陳玉麟、凱達西、張嘉雯、李俞麟、周麗娟(蒯思齊代)、林玟君、鄭豐譯、徐國鈞、米光武、鍾淑惠、陳芳姿、汪瑞芝、李興漢、楊葉承、吳瑞萱、張旭華、廖文華、葉清江、葉明貴、連勇智、高啟中、何志峰、邱怡慧、彭勝龍(連俊名代)、陳春富(鄭如齡代)、連俊名、陳明熙、歐陽芳泉、凌祥發、張婕、鄒慶士

應出席:35 位 (李主任秘書昭慶同時擔任環安衛中心主任、鄒慶士主任同時擔任推廣教育部主任)

已出席:35位

主席:任校長立中

甲、報告事項

壹、確認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錄並報告各項決議案之執行情形如下 所示:

一、教發中心提:修正本校「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補助要點」,提請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況:本案業經校長核定,並於5月1日公告實施。

二、教發中心提:修正本校「教學評量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況:本案業經校長核定,並於5月1日公告實施。

三、人事室提:修正本校「職員依規定加班未支領加班費及未補休之獎勵標 準」,提請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況:本案業經校長核定。

四、人事室提:修正本校「組織規程」,提請審議。

決 議:

(一)本校「組織規程」第二十九條修正如下:

第二十九條

本大學行政單位及附設空中進修學院行政主管,其由教師聘兼者,除經校長 予以免兼或辭兼者外,任期一年,連聘得連任,並配合學年度為之,聘書按 學年致送。

校長卸任時,前項行政單位及附設空中進修學院行政主管,應於新任校長就 任時,提出辭呈,任期視同屆滿,由新任校長重新遴聘。

學術單位主管,由教師兼任,均採任期制,以三年為上限,得續任一次,由校長依規定聘兼之,聘書按學年致送。

(二)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況:本案續提校務會議。

五、學務處提:修正本校「學業優良獎學金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況:本案簽請校長核定中。

六、學務處提:修正本校「繁星計畫助學金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決 議:撤案。

執行情況:按原本要點實施。

貳、行政會議列管案之執行情形如下所示:

一、案由:113年度固定資產預算100萬元以上、無形資產預算100萬元以上、遞延資產預算100萬元以上案件。

執行情形:

序號	案由	業管單位執行情況	預估本案結 案時間
1	113 年度資本門預 第 100 萬元以上 1. (112 年轉入 113 年繼續執行案件)桃 園校區風雨球場增 設天溝防漏改善工 程【1, 450, 449 元】	*總務處:本案於 113 年 2 月 15 日如期開工, 契約工期 50 日曆天,已於 3 月 29 日完工,後 續辦理驗收作業。	系可回 113/6
	3. (112 年轉入 113 年繼續執行案件)教 育部補助「111 年 優化桃園校區校園 工程」校門景觀美 化暨校名牌新建工 程(111G091) 【8,900,000 元】	*總務處:建築師事務所113年1月16日建 照執照及雜項執照申請書提交本校用印後進行 掛件申辦,3月上旬掛件桃園市建築師公會初 審建照/雜照作業,目前進行書圖補件作業。	113/12/31

4. 教育部補助「112 年優化臺北校 園球場工程」 (112G051) 【7,127,000元】 5. 教育臺北程 (112G052) 【2,646,364元】 6. 教育部設備 (113K001)尚未核 【1,999,001元】 7. 優化生師比值 精進創新學計	*體育室:目前辦理簽核准予採購程序,本案 擬採統包方式辦理公開招標,於奉准後報教育 部核定。 *總務處: 1.配合需求單位體育室及採購法規定辦理。 2.體育室所提送評選須知及無事理。 養員審閱確認,賡續簽辦上網採購辦理。 *總務處:目前申請室內裝修施工許可(目前 消防審查),俟取得後辦理招標作業,規劃於5 月前完成招標,暑假期間進行施工,處前驗收 結案。 *教發中心:獲分配經費之單位執行情況如 下:1.資管系:4月底前完成。2.財金系:9 日底前完成。4.企管系、創科系:9 日底前完成。4.企管系、創科系:0 著手相關規解購事宜。 *總務處:配合教發中心提出需求辦理採購。 *校務永續發展中心:113年度優化生師比值 計畫資本門共3,420,000元,已分配狀況如	113/12/31 113/12/31 113/12/31
精進創新教學計畫設備【3,420,000元】	計畫資本門共 3,420,000 元,已分配狀況如下:專業領域教學辦公室共 1,275,000 元、校務永續發展中心 400,000 元、國際行銷學院645,000 元、113 年 2 月新進教師與補發 112 年 8 月新進教師補助電腦費用共 700,000 元,餘款 400,000 元仍列於統籌款中。本年度優化生師比值計畫將每季召開管考會議,檢視各單位經費執行狀況。 *總務處:配合需求單位辦理採購作業。	
8. 桃園校區建置元 宇宙 XR 專業教室設 備【3,025,000 元】	*資網中心:數媒系已確認數量規格,採購簽辦中。 *總務處:配合需求單位辦理採購作業。	113/12/21
9. 臺北校區更新 2 間電腦教室設備 【2,750,000 元】	*資網中心:已初步規劃數量規格,規格待確 認中。 *總務處:配合需求單位辦理採購作業。	113/12/21
10. 圖書館 113 年西 文期刊採購 【3, 391, 917 元】	*圖書館:本案已於112年12月26日第二次開標並決標完成,交貨期至113年3月底,已於113年4月2日驗收完成,目前經費核銷中。 *總務處:已於4月2日驗收通過,正辦理核銷作業中。	113/5

2	113 年度無形資產 預算 100 萬元以上 2. 優化生師比值、 精進創新教學計畫 平台建置 【4,080,000 元】	*校務永續發展中心: 113 年度優化生師比值計畫無形資產共 4,080,000 元,已分配狀況如下:專業領域教學辦公室共 2,480,000 元、研發處 600,000、校務永續發展中心 1,000,000元。本年度優化生師比值計畫將每季召開管考會議,檢視各單位經費執行狀況。 *總務處:配合各需求單位辦理採購作業。	113/12/21
	3. 校務資訊系統【3,400,000 元】	*資網中心:2月6日下午2點召開評選委員會,由創創公司得標,並於3月7日召開啟動會議,預計於4月10日召開第1階段「工作計畫書」簡報會議。2月6日下午2點召開評選委員會,由創創公司得標,並於3月7日召開啟動會議,4月10日召開第1階段「工作計畫書」簡報會議。 *總務處:依需求辦理招標作業,2月6日召開評選會議,由創創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得標,已完成議約事宜,後續依契約辦理履約事宜。	114/5/31
3	113 年度遞延資產 預算 100 萬元以上 1.(112 年轉入 113 年繼續執行案件) 圖書館 112 年樓層 整修暨電梯延伸工 程【14,169,759 元】	*圖書館:本案日營語, 5月15日 目前 25日召開施工前會議, 5月15日 是前 25日召開施工前會議, 5月19日 電梯開始區書館1及7樓施工, 6月19日 電梯開始區書館1及7樓施工, 10月20日 11日時期 29日完工, 10月20日 11日時期 29日完工, 10月2日點 交;1樓於9月29日完工, 10月2日點 交;1樓於9月29日完工, 10月2日點 交;1樓已於112年12月18日點交。 電梯已於112年12月18日點 三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	113/4/30
	2.(112年轉入113 年繼續執行案件) 教育部補助「111 年優化臺北校區校 園工程」(111G090) 大門綠廊道暨周邊 設施改善工程	*總務處:本案工程為校門口旁綠廊道整修, 辦理招標作業,開挖後有隱蔽管線及汙水管需 辦理遷移,已完成變更設計作業,目前工程進 度落後,履約期限至3月下旬,預計4月下旬 竣工。經報請教育部同意展延至8月底前結 案。	113/8

【12,766,366 元】		
3. 教育部補助「112 年優化臺北校區校 園球場工程」	*體育室:目前辦理簽核准予採購程序,本案 擬採統包方式辦理公開招標,於奉准後報教育 部核定。	113/12/31
(112G051) 【2,000,000 元】	*總務處:	
	1. 配合需求單位體育室及採購法規定辦理。	
	2. 體育室已簽辦成立評選委員會及工作小組, 體育室所提送評選須知及需求說明書業經評選 委員審閱確認,賡續簽辦上網採購辦理。	
4. 教育部補助「112 年優化臺北校區教 師研究室工程 (112G052)	*總務處:目前申請室內裝修施工許可,俟取得後辦理招標作業,規劃於5月前完成招標,暑假期間進行施工,工期預估120日曆天,約10月底竣工,12月底前驗收結案。	113/12/31
【16,753,636 元】		

決 議:

- (一)113年西文期刊採購【3,391,917元】,圖書館及總務處解除列管。
- (二)其餘繼續列管。

參、其他列管案之情形如下所示(學生有約):

<u> </u>				
	其他列管案之一覽表			
序號	案由	開始列管時間	承辦單位	繼續列管
列管 2-第 22 次學生與校長有約(1110509)				
6	臨時動議 5、風雨球場場地安全問題	111.05.26	總務處	v
列管 3-第 23 次學生與校長有約(1111114)				
4	臨時動議 2、我們是應外二甲,代表	111. 12. 08	總務處	v
	應外系提出三個問題			
列管 4-第 24 次學生與校長有約(1111128)				
1	提案1、遮風擋雨的校園力量	111. 12. 08	總務處	V

肆、主席報告:

AACSB審查結果,本校對 Risk Assessment 不夠透徹,未來風險經營檢討不夠深入,內外部威脅,如:註冊率下降,此問題將逐步增加,面對師資短缺未有通盤計劃。關於 budget(自籌經費)所占比重不是很大,開源節流未有改善計畫。少子化對所有大學衝擊一樣,但各校影響程度不同,首先將衝擊技職體系,國立大學技職體系幾乎以工為主,僅本校以商為主,故更多競爭來自私立的技職體系,未來將遭遇許多內外部的威脅。

師資結構方面,5年前申請時就應建立制度,SA學術型的老師,其他學校比重約60%-70%以上,本校僅達40%最低門檻。PA的標準,設定不夠完善,已被明確要求改善。ADD的標準,應佔10%以下,但本校仍高達18.83%,此無法被接受,雖本校已強調近2年來,已向各系告知不准新(續)聘ADD的老師,此比重已逐步下降,但客觀事實上仍未低於10%。以上皆盼持續改進,明年5月15日後才可再度提出申請,但本校或許需兩年的時間,才能將系上老師的profile改善完成。

今日與各院長談論中長程計畫,請各系檢視新進教師資格,期待所有新進老師若非為 SA 就不予聘任,若不趁此機會改變師資結構,將來很難調整,通過 AACSB 認證則將遙遙無期。若 AACSB 不能通過,對學校未來聲望及評鑑皆將面臨重大挑戰,此比學生人數變少或經費問題皆更加嚴重,AACSB 在國際化上亦是重要里程碑,通過 AACSB 後就可和國外認證 AACSB 的大學有更多交流。但最重要的仍是本校聲譽,所有經費,包括:高教深耕計畫,皆會受到整體影響,此才是真正關鍵。明年校務評鑑,年底系所自我評鑑,若再不努力朝著通過 AACSB 認證去做,未來評鑑皆將遇到瓶頸。

本人現明確指示,從今起,各系所有聘任的新進老師,不論任何職級:專案、專任、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皆應符合 AACSB 中 SA 的標準。此才能從現行 40%往上調整,調至 60%、70%、80%,此對本校未來整體發展至關重要。

本人上任已滿兩年,本校已進行許多制度改革,所有主管及單位皆非常辛苦,感謝所有夥伴。不論從教育部爭取的資源或學校各項建設,現皆持續進行中,亦期待整體團隊於此政策方針下,與本人繼續並肩作戰,期盼本校變成自己的標竿,此初心一直未變,但此非短時間可達成,需更長的時間,若大家相信我,認為推動方向及策略係正確,請持續支持。AACSB 認證仍須持續推動,尚須花費 3-4 年時間完成,各學院許多中長程目標亦盼持續改善,以追求卓越。

伍、各單位工作報告:(書面資料請參閱秘書室網頁資料

https://sec.ntub.edu.tw/p/412-1003-1922.php?Lang=zh-tw,另各單位補充口頭報告如下)

- 一、黃副校長:學校網頁改版,包含版面及雙語,網頁改版方面,現請資網中心及數媒系魏子彬教授規劃,並請廠商協助修正,之後再請各單位將資料搬移至新架構。雙語方面,先向各單位預告並請先彙整資料,目標預計 8-9 月前完成新版。
 - 主席裁示:近期國際活動頻繁,國外人士常須上網瞭解本校各系資料,全校僅應 外系及貿談所英文網站有內容,請各系加強英文網站內容,如:各教師 英文簡歷。

二、秘書室:

- (一)6月13日將召開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
- (二)5月25日。今年度登山健行活動將於5月25日舉行,預計參加人數達300位,臺北市校友會正緊鑼密鼓籌備中。
- 三、教務處:(該處會後提供書面文字內容)
 - (一)本校 113 年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業務費獲補助經費計 87 萬 4,138 元,經核

算本年得補助各院共計 40 萬元整,平均每院約可獲得 10 萬元補助(得視每年教育部核撥經費情況調整),敬請各院於期限內提出申請(約每年 3-4 月份)。期限後如無補助需求者,經費將流用至有需求單位(以院為單位),本計畫流用機制預計明年(114 年)正式開始實施。

(二)本年教務處經費補助案業於3月26日行文各單位,並於4月23日以電子郵件再次提醒,本案申請截止日係5月3日,申請單位計有創新學院,申請經費23萬元整(數媒18、創科5、商設待確定),擬全額補助之,另餘款由本處統籌運用。

四、學務處:

- (一)本學期校長有約座談會已於4月29日、5月6日於台北、桃園校區辦理完竣。
- (二)5月23日上午10:00將召開112學年度畢業典禮第2次工作協調會。

五、總務處:

- (一)台北校園停管系統現已修繕完成。
- (二)四件教育部補助案:
 - 1.桃園校區校名柱及台北校區教師研究室將辦理採購。
 - 2.球場將統包。
 - 3.綠廊道完成進度近90%,
- (三)本處現進行全校財產盤點,各單位新進同仁交接業務不甚瞭解,請各主管協助。

六、研發處:

- (一)6月將召開教師產業研習會議,請教師於5月9日前檢具申請資料向所屬系所提出,並經系教評會初審、院教評會複審後,再送研發處彙辦,預定6月下 自召開推動委員會會議。
- (二)國科會 2024 年未來科技獎報名即日起至 5 月 31 日,請鼓勵教師踴躍申請參加。
- (三)113 年大專院校的職涯輔導種子教師培訓,若完成種子教師培訓,將是下一個年度補助計畫審查加分項目,請各主任向教師宣傳,6/28、7/12、7/26 是初階工作坊,進階工作坊是 8/16、8/23 及 9/6。
- (四) CPAS(職業適性診斷測驗)諮詢師校園培訓班,已發出簡報行文,再請主任向教師宣傳及說明。
- (五)大專創業實戰平台補助 10 萬元。U-start 第一階段補助 50 萬,現已有兩個團隊獲補助 50 萬。第二階段補助金額就提高為 100 萬。育成中心有提出創新創業計畫申請,計畫金額為 500 萬元,已入複審,感謝校長答辯。

七、國際處:

(一)summer program 即將開設,申請時間延長至5月20日,所以如果有認識國外的學生想要來臺灣這是很好的機會可以來參加這個課程,這個課還沒開已經開始有一些口碑,像我們前天有收到一個瑞士的學校,他對這個題目,他是三個行業國際行銷的 retail 、health care 、sporting goods 、IT,對這個很有興趣,覺得時間不配合歐洲的學生所以他要求我們明年四月就

開給另外一半,

- (二)國外學校與本校合作的意願及數量呈上升趨勢。
- (三)如果我們以後有其他學校要來拜訪的話,我們會問其他系的意願或老師有 興趣的演講,我們很歡迎你,那第三,我們現在開始在叫國外的學者來演 講來三四天,然後我們 6 月初就有因為你們是 costing university 的 perfacter 參加一些課程三天,我們希望越來越多學者可以來參訪學校,如 果你們有什模意見就可以跟國際處來說,以後可以去問他們有沒有新出來 NTUB 來做一個國際合作,謝謝

八、教發中心:

(一)就是接續剛剛校長說的 AAASB,那後續應該就是會找各單位的系主任和我們的院長稍微談一下就是說有一些標準我們可能要做調整,那上次行政會議的報告標準要做調整的認證委員會,那我們會在 5/27 召開認證委員會,在開會議之前,現在我們已經用同樣一個修正後的條件來認證老師的分類,那說一下,有 4 個原本 PA 的基本條件,基本門檻現在是不能使用的,第一個是老師完成了最新一期 6 年 6 個月的這個 PA 基本門檻不能用,第二個是一篇 PRJ不能用,第三個是擔任校內外的行政主管害有過去在 10 年的經驗拿來當 PA 的基本門檻,這四樣都是不能用的,那我們這邊有很基本的統整出目前有哪一些老師是在 PA 裡面又達到了這幾項,我們後續會跟系所這邊來做溝通,請老師再找找看有沒有其他符合 PA 基本門檻的項目來取代,一些目前在 PA 的老師盡量不要掉出去。

九、圖書館:

(一)2024年高希均教授寫作競賽活動,徵稿 11/1 截止,審查結果在 11/15 於台北總館的地下室,也就是國際行銷講堂舉辦頒獎典禮,參加的對象其實不只是學生包含全校教職員,只要對高教授的一些著作之前有閱讀過的經驗都可以來參加單向競賽,除此之外圖書館也有規劃 113 年北商大辯論活動,目前正在規劃執行中。

十、資網中心:

- (一)7月3日教育部將蒞校稽核。10月須提出未來3年資安專章及前2年成果。11月將被資安第三方驗證。
- (二)6月3日須於教育部網站提供資料,故各單位應於5月17日前完成各單位資訊資產盤點、資通系統盤點及風險評鑑報告。
- (三)教育部要求全校導入資安管理系統,故下周二針對各單位資安窗口人員進行教育訓練,各單位可攜帶貴單位資料與講師協談。
- 十一、體育室:本校運動代表隊參加今年全國大專運動會獲7金5銀1銅的成績,4-8名的成績計17項,130所參賽學校,本校排名第12,此成績為歷年最佳, 游泳項目金牌破大會紀錄,公開組女子單打羽球達2連霸。

十二、軍訓室:

(一)學生輔導方面,近日天氣炎熱,同學易心浮氣躁,或有言語及肢體衝突,

請各單位注意,若有衝突,請立刻通知本室協助。

- (二)教育部發函通知某大學有8大行業業者於黑板書寫招募文字情事,各單位若發現外人到校從事推銷或招募,請立刻通知本室到場,維護校園安全。
- 十三、環安衛中心: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32條及「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16條規定雇主對新僱教職員工或在職教職員工於變更工作前,應使其接受適於各該工作必要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不得少於三小時,且勞工有接受之義務。請各單位協助轉知新進同仁應接受3小時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實施方式為線上數位2小時+實體課程1小時)並到職3周內繳交「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紀錄表」至環安衛中心留存備查,相關訊息公告於環安衛中心網站(本校首頁/行政單位/環境安全衛生中心/新進人員專區)。

乙、討論事項:

提案一、秘書室提:本校112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提請審議。

說 明:

- (一)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6 條規定,學校應就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之教育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作成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並載明下列事項:(一)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包括投資效益)。(二)財務變化情形。(三)檢討及改進。(四)其他事項。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應提報管理委員會審議,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於每年 6 月 30 日前,將前一年度之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報教育部備查。
- (二)本案績效報告書經相關單位分工撰寫權管事項,由本室彙整如 附,並依前揭規定提報相關會議審議後,函報教育部。
- 辦法:經本會議審議通過後,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校務會議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推廣教育部提:修正本校「推廣教育收支管理要點」,提請審議。

說 明:

- (一)為推廣教育學分班及非學分班次之多樣化,鼓勵各教學單位提 案規畫開設各類班次,修正本校「推廣教育收支管理要點」。
- (二)檢附本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草案各乙份。
- 辦 法:經本會議審議通過後,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決 議:

- (一)先行撤案。
- (二)下次提案時,法規及其相關附表請一併提出。

提案三、人事室提:本校 112 學年度暑假期間調整行政人員上班時間,提請審議。 說 明:

- (一)依人事室奉核定 113 年 4 月 17 日簽文 (如附件 1) 及教育部 103 年 7 月 30 日臺教人(三)第 1030101754 號函辦理(如附件 2)。
- (二)本校本(112)學年度暑假自 113 年 6 月 24 日起至 9 月 8 日止, 依據教育部 103 年 7 月 30 日函釋規定,學校於寒暑假期間採彈 性上班措施,每日仍應維持辦公 8 小時,學期結束後一週及開 學前一週應全日上班。
- (三)112 學期行政人員中午延長服務時數總計為 118 小時(如附件 3),扣除寒假共同休假日 32 小時及溫書假 8 小時,合計減扣 40 小時,暑假尚可補休 78 小時。112 學年度暑假期間自 113 年 7 月 5 日至 8 月 30 日,循例排定每週五調整為共同休假日統一補休,目前規劃 7 月 5 日、7 月 12 日、7 月 19 日、7 月 26 日、8 月 2 日、8 月 9 日、8 月 16 日、8 月 23 日及 8 月 30 日,計 9 日,惟本校仍將排定人員到班,合計扣減到班 72 小時,餘 6 小時將請同仁於暑假期間內補休完畢。
- (四)另112年8月1日以後報到之新進同仁,將依112學期實際在職天數計算補休時數,時數不足者需排入暑假到班輪值,於共同休假日在指定地點辦公,並接聽校內電話;有關新進同仁值班事宜將另案簽核。
- (五)附設空中進修學院及學務處進修<u>學制部份</u>(除學期結束後一週及 開學前一週維持晚班外)餘比照校本部補休方式辦理,教務處進 修學制部份則維持晚班(如附件4、5、6)。

辦 法:經本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人事室提:訂定本校「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處理要點」以及停止適用本校「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要點」,提請審議。

說 明:

(一)查性別工作平等法於112年8月16日修正公布,名稱修正為「性別平等工作法」(下稱性工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性騷擾防治法(下稱性騷法)亦於112年8月16日修正公布。嗣勞動部配合修正「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

則」,並將名稱修正為「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復據 以修訂「僱用員工三十人以上未滿一百人」、「僱用員工一百人 以上未滿五百人」及「僱用員工五百人以上」事業單位工作場 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規範三種範本。合先敘明

- (二)次查性工法及性騷法暨其相關子法業自一百十三年三月八日全面修正施行,考量性工法及性騷法適用範圍及所欲保護法益並不相同,且各該法令所定之性騷擾案件處理程序及相關規範已截然不同,爰停止適用本校「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要點」規定,並依修正後之性工法及性騷法暨其相關子法規定分別訂定本要點草案暨本校性騷擾防治及處理要點草案等相關規定。
- (三)案經參考上揭勞動部「僱用員工五百人以上事業單位工作場所 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規範範本」,以及「教育部工作場所 性騷擾與性別歧視防治及處理要點」暨性工法等相關規定,訂 定本要點。
- (四)檢附本要點草案逐點說明、本要點草案各1份。

辦 法:經本會議審議通過後,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 議

- (一)本校「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處理要點」第四點電子 郵件請使用公務信箱。
- (二)本校「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處理要點」第十七點修 正如下:

十七、本委員會所需經費,由本校<u>年度分配預算或自籌收入相關經費</u>項下支 應。

(三)餘照案通過。

提案五、人事室提:訂定本校「性騷擾防治及處理要點」,提請審議。

說 明:

- (一)查性別工作平等法於 112 年 8 月 16 日修正公布,名稱修正為「性別平等工作法」(下稱性工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性騷擾防治法(下稱性騷法)亦於 112 年 8 月 16 日修正公布。嗣勞動部配合修正「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並將名稱修正為「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合先敘明。
- (二)次查性工法及性騷法暨其相關子法業自 113 年 3 月 8 日全面修正施行,考量性工法及性騷法適用範圍及所欲保護法益並不相同,且各該法令所定之性騷擾案件處理程序及相關規範已截然不同,爰停止適用本校「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要點」規定,並依修正後之性工法及性騷法暨其相關子法規定分別訂定

本校相關規定。

- (三)案經參考「教育部性騷擾防治及處理要點」、「性騷擾防治準 則」、性騷法及其施行細則等相關規定,訂定本要點。
- (四)檢附本要點草案逐點說明、本要點草案各1份。

辦 法:經本會議審議通過後,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 議:

- (一)本校「性騷擾防治及處理要點」第四點電子郵件請使用公務信 箱。
- (二)本校「性騷擾防治及處理要點」第十九點修正如下:

十九、本委員會所需經費,由本校<u>年度分配預算或自籌收入相關經費</u>項下支 應。

(三)餘照案通過。

提案六、學務處提:修正本校「優良、傑出導師遴選與獎勵辦法」及附件本校「優良、傑出導師獎評選計分表」,提請審議。

說 明:

- (一)導師工作因時代變遷日益艱鉅,為提升導師參選傑出導師意願,故增加傑出導師獎名額,以及修正獲獎獎金。
- (二)修改後傑出導師獲獎名額共9位,獎金共8萬元,將納入年度 預算編列。
- (三)另有關「優良、傑出導師獎評選計分表」中說明一導師輔導滿意度問卷題目亦已修正。
- (四)本案業經本校 113 年 3 月 14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優良、傑出 導師審查小組會議、113 年 5 月 7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 本處處務主管會議通過。

辦 法:經本會議審議通過後,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審議。 決 議:

(一)本校「優良、傑出導師遴選與獎勵辦法」第五點、第十一點修 正如下:

五、傑出導師獎之名額以日間部學制6名<u>、</u>進推部學制3名,其遴選由審查 小組審核,遴選庶務由學務處心理諮商組承辦。

十一、傑出導師獎之獎金由本校五項自籌收入項下支付。

(二)餘照案通過。

丙、臨時動議: (無)